



· 郭 · 良 · 慧 · 作 · 品 · 系 · 列 · 郭 · 良 · 慧 · 作 · 品 · 系 · 列 ·

# 黄昏来临时

台湾 郭良蕙

中国文籍出版社

工247.5  
1442  
2

·郭·良·蕙·作·品·系·列·郭·良·蕙·作·品·系·列·

# 黃昏來临时

(台湾) 郭良蕙

066158



(三)

(京)新登字172号

**黄昏来临时**

(台湾) 郭良蕙 著

\*  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)

北京宏伟胶印厂印刷

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\*  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9.75印张 2插页 211千字

1992年6月第1版 1992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45,000册

\*  
ISBN 7-5059-1691-2/I·1161 定价4.70元

## 内容提要

通过一位十八岁少女的观察和体验、描述一个外表豪华、阔绰，而实际上早已衰败腐朽的家庭里，上自老太爷，下至儿、女、婿、媳无不是在道貌岸然或高雅华贵的外衣掩盖下，过着男盗女娼、醉生梦死的寄生生活。儿子和媳妇为了阻止老太爷娶姨太太，不惜用重金购买毒品，让老太爷吸毒成癖，从而掌握住家产大权。大儿的家是表面上夫唱妇随的标准夫妻，然而却是同床异梦，各自有着自己的外遇。二儿在家里是严然模范家长，实际则背着妻子在外面另设家室，养着情妇和私生子。大女婿升官后寻花问柳，昼夜不归。小女儿高中一年级就蹲了三年班，整日在外面鬼混，未婚先孕，只好离家出走……



## 郭良蕙女士小传

山东钜野人，早年毕业于上海复旦大学英语系，一九四八年去台湾定居。一九五三年出版第一个短篇小说集《银梦》，从此走上专业文学创作道路。她是台湾多产的女作家，已出版过几十部长篇小说，发表过大量的短篇小说与散文作品，在海内外具有极广泛的影响。她的作品敢于面对现实，笔触涉及台湾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，写尽人间种种凄楚与悲怆，尤其善于细腻刻画人物的心理。主要作品有《心锁》、《感情的债》、《加尔各答的陌生客》、《春尽》、《我心，我心》、《四月的旋律》、《台北的女人》、《遥远的路》等。

ISBN7-5059-1691-2 / 1 · 116

定价：4.70元

# 1

鸟叫着。玻璃板上像被谁泼了红墨水，我抬起头，那片天空真艳丽！说不出是红，是橙，还是金黄的，总之灿烂无比。

在我的眼界中，那片天空面积确实有限，有树挡着，好多好多的树。围着广大的庭园密密地生长着。那些树，都比我的年纪大，比家荣的年纪大，也许超过了姑父的年龄。姑父今年多少岁，我可弄不清楚。六十五？这座楼房不会有这么多年代吧？树是随着楼房种植的。

本来我正在写家信，这是~~我~~到台北来；第一次写信回家，有太多的话要告诉爸妈，已经写了两大张，还没有尽兴，我要告诉爸妈我住在吕家的情形，虽然这是我第一天来，但是我已经有了不少观感，写着写着，我忘记了时间，直到听见鸟叫，才发现黄昏已经到了。

并非我在小题大作，鸟各处都有，有什么可奇怪的？如果别人发现我在注意鸟叫，一定会嘲笑一句：李家文呀！你真是小城市来的土包子！对什么都觉得新奇，难道你们南部听不见鸟叫吗？

有鸟叫！但是不像这样，你别瞧那是小地方，照样人口稠密，鸟雀飞来飞去也不过三三两两。哪里像这样？上百只

的鸟，好像把树占满了，只听见一片喧哗，怎么回事？难道吕家的树林变成了鸟巢了吗？

归鸟，树林，配合着黄昏，突然引起我一阵寂寞的感觉。我不是为自己寂寞，一个为读大学刚离开家而寄居在亲戚这里的女孩子，被激奋的情绪冲昏了头，还没有时间静下来想到自己。所想到的只是现有的环境。在未到吕家来以前，已经听爸妈说过，但一进门，那种声势确实吓住了我，不料在繁闹的另一面会这样寂寞。吕家的人口众多，佣人便有好几个。而当我坐在窗前时，竟是有着置身于古刹的感觉。我的目光由外面转移到房中，就在瞬息之间，房中的光线已转为幽暗。这是一座经过改建的日式楼房，在像我这样年轻人的眼里，考究的桧木已不足取，如果这是我的家，我第一步便把这些木料加以油漆，漆成我所喜欢的淡蓝色。别的颜色也可以，反正胜过本色桧木，桧木在新的时候自然不是这种样子，尤其黄昏，沉暗得有些阴森。就在此时，惧怕之念竟隐隐地在我的心里产生，像这样古老的楼房，是否会有鬼怪精灵？我不安地回头打量了一眼，当我望见我的床铺对面还有一张床铺以后，心里才一阵坦然，房间虽大，而且阴森，但住的并不只我一个人。

墙上那张照片的位置，恰巧接受到窗外晚霞的映射。黑白照抹上一层光彩，显得特别可爱。那原是个可爱的小女孩，挽着双辫，眼睛又大又黑，她是我的同屋。

不过那张照片已是多年前拍的了，我的同屋现在和相片里有什么改变？她长得是高是矮？比照片好看还是难看？我全不知道。我只知道一点，她和我同年出生，认真算起来我小她一个月，还应该叫她姐姐。

思想和眼光转了一大圈，现在又回到面前的信纸上。我发现我正谈到我被安排在吕士玲的房里，截至目前，我还没有和这位小表姐见过面。

提起笔，刚要继续写下去，门忽然开了。我急忙回过头，带着一份分享别人权益的歉疚，我猜想准是士玲。

我没有猜对。走进来的是我的堂姐李家荣。

“家文，这么黑，还在用功呀？”

我站了起来，多少有点失措。不知道为什么，我有些怕我的堂姐。照理说，手足情深，应该相亲相爱的，但是我对她却有一层隔阂。隔阂是疏远造成的，在我十九年生命里，从来没有和她在一起。爸妈全有一份傲气，提到吕家，总是说：“穷亲戚不沾惹阔亲戚。”如果不是我考上了台大，不得不找个寄居的地方，可能还不会和吕家联系。

失措中，笔掉在地上了，我一面弯身去捡，一面说：

“没有用功，给家里写封信。”

“真孝顺！”

在我听起来，堂姐的话像是赞美，也像是感叹。也许她真的在感叹，她从小便失去了父母亲，想孝顺也无法孝顺。

就在我捡钢笔的时候，家荣“啪”的扳开了电灯开关，中央的吊灯亮了。

灯光照着家荣，使我更进一步把她看清楚，她的头发留得短短的，不是时髦的短，却有些老派。短发对她的小巧头颅不太相称，她的五官也是小巧的，特别那双眼睛，小而圆，在灯光下像两颗玻璃弹珠，颇有神采。当她望着你的时候，全神贯注，好像由你的外貌想望穿你的心，使你不得不对她说真话可是又不能不防着她。

“早该开灯了，这间房的光线不大好，这样读书写字，最容易伤眼睛。”

对她的关心，我暗暗感激着。但是像我这样一个未经世故的女孩子，感激的心情只能造成加倍的失措。我应当说两句客气话的，不过我不会说，只有胡乱指指窗外：

“我在看外面的黄昏。”

家荣抿嘴一笑，像是笑我的幼稚。她可以认为我幼稚，虽然我已变成大学生，但比她要差十岁的年龄。

“这幢楼房我住十几年了，从来没有看过什么黄昏。”家荣毕竟是体贴惯别人的，避免我发窘，她立刻又说：“你觉得这里的黄昏和你家的不同？”

确实有太大的不同，我的家，三间狭窄的小房，谈不到院落，眼前就是别人的屋脊，逢到黄昏，便听见大人孩子的谈笑声，从厨房冒出的油烟薰坏了空气，落日和晚霞都变得毫无诗意。家里的情调怎及这里？只是由父母承袭来的好强阻止我向家荣坦叙自己的感想，我仅仅这样说：

“这里的鸟真多。”

家荣也跟着向窗外望了一眼：

“这倒是的，不过住久了，就不会再注意。”

自然，这是我第一天到吕家来，一切都觉得新奇，甚至还有点陌生感。不知道天长日久以后，我是否也会变成这家庭的一员？

家荣好像已看透我的心意，她一面走过来拉拢窗帘，一面对我说：

“把这里当成自己的家一样，别客气。这虽然是吕家，可是一半也是我们姓李的。”

家荣的话不错，姑父娶了姑姑，姑姑又让自己嫡亲弟弟的女儿作为二儿媳妇。姑姑虽然已经去世多年，但是还有家荣是李家人，现在又多了个我。

“怪都怪我，多少年都没有跟你们联络，四叔四婶也是的！不肯来我们这里走动。”

“爸爸很少到台北来。”我低声地代为解释。暗中我却想到爸妈那句“穷亲戚不沾惹阔亲戚”。把幼年从父母谈话中听来的片片段段接连起来，形成这样一个印象：爸爸本来很受到他的堂姐器重，她原想提拔他作为丈夫的得力助手，使她失望的是爸爸弃商而从了军。以爸爸的倔强性格，第一看不惯堂姐夫的为人，其次拒绝了堂姐为他撮合的富贵婚姻而娶了我的妈妈，以后这些年里很少在一起。直到我的堂姑生病，爸爸赶到台北来看过她一次，那已是十年以前的事。我还记得爸爸回家时，曾经对妈妈说：“吕家正在办喜事，姐姐要把家荣嫁给士华。”我更记得妈妈当时问了一句：“家荣和士华合适吗？”实际上妈妈并没有见过家荣和士华，只是听爸爸谈起过，幼失怙恃的家荣是由姑姑抚养的。爸爸没有下结论，只是回答妈妈：“反正这是她的计划，家荣不是嫁给士云，就是嫁给士华。”

我知道我的堂姑一共有四个儿女，比我年长十五岁的大表姐叫士瑛，接着是士云、士华，以及和我同屋的士玲。我对他们都不大关心，惟有对于家荣的感情稍微不同，计算起来，家荣不但是我的二表嫂，也是我的堂姐，就因为这重关系，我才会住在吕家的。

“假如不是我在报上看到新生录取名单，我还不知道你考取了大学呢！”

我愧然地笑了笑，考大学固然不容易，但是这份光荣也令我受宠若惊，所有的亲友听说我考取了台大，没有不恭喜的。不过当他们知道我考的是中国文学系，又有点惋惜。

“家荣姐，您怎会注意这些小事？”

“这不算小事了！”家荣郑重地说：“朋友家里有考大学的，一家人都跟着紧张。其实先前我没有看到。是士瑛说的，她说四舅的女儿不是叫家文吗？不知道中文系第一名的李家文是不是她？算算年龄，你可不是该考大学了吗？这样我才写封信问四叔。”

接着由我回封信向她致谢。又承她关心地问我住的问题，并且欢迎我住在她家里。爸妈经过一番商议，为了我初次离家，需要人照顾，也就接受了这片好心了。

“他们真是见外！”家荣善意地埋怨着：“假若我不写信，他们就不理我们这些亲戚。李家出个大学生，也该让我们高兴高兴！考上大学比中举还难呢！像大姐夫的弟弟今年也考大学，就没有考上。大姐向来不看报，也为他看起放榜名单来了。”

我跟着笑了笑，并且想起早已嫁人的士瑛：

“大表姐什么时候回来？”

“那说不定，有时候好久不见，有时候三天两头回来，那要看她有没有事了。”说到这里家荣冷冷一笑，好像带着什么不满似的。只是没有给我追究的机会，甚至没有允许我多想，便立刻又说：“把她约来，或者我带你去看她，方便得很！改天再说吧！”

我点点头。我知道该见的人还很多，从下午到吕家，除了家荣以外，谁都没有见到。我记起爸妈交代我顾全礼貌的

话了，因此我支吾着说：

“还没有给姑父问好。”

我以为家荣听了会带我上楼去。不料她回答道：

“没有关系，我已经代你说过了。”

代说过就行了？如果事情发生在我家里，有人来作客，即使是短时期作客，也会上至爸妈，下至弟妹，没有人不忙着的。而我的堂姑父，吕家之主，竟然可以不见我，这不能不令我惶惑。不过我很懂得大公馆的大气派，不像蓬门小户，一踏进院便登堂入室。而这幢楼房，如果要我自己去找吕老太爷的房间，可能像刘姥姥进大观园一样非迷失不可。像吕俊卿这样人物，对像我这样的后生晚辈，自然不会放在心上，放到眼里。考大学虽然不容易，一个大学生毕了业也许还找不到一份糊口的工作。

不过我并不着急，反正迟早会见面的。即使现在家荣不领我去，晚饭时他也会下楼来的。

我的猜想并不正确。晚饭桌上没有吕老太爷。

晚饭是团聚的时间，在我南部的家里，每到傍晚，爸爸下班了，弟妹放学了，热热闹闹地吃上一餐饭。想像中吕府也不例外，一家人除了士瑛嫁出去以外，其余的上班上学的，都应该回来。不料饭桌上冷清清的，只有四个人，家荣、我、家荣的男孩根根，以及士云的太太。

走进餐厅，空空的，只有根根在位子上调皮。最初我以为来得太早了，在等待中注视着四周的陈设。这间餐厅少说也有十六席大，酒柜，可以坐十四人的圆桌，全是上等木料制成的。细磁碗，象牙筷照例摆出来，只是当我站立着的时

候，却被家荣拉了一把说：

“家文，随便坐。”

也许家荣怕我站着发窘，才客气地要我坐下等，于是我就近坐了下来，顺便看了一眼菜，菜摆在中央的转桌上，六个盘，虽然超过一般家庭水准，但以吕府的声势来说，似乎简便了一点。

“饿了吧？饭吃得晚，你大概不习惯，先吃好了。”家荣说着便开始为我夹菜。

我道谢。在我的家里，爸爸未入座以前，我们是要等候的。吕家的规矩谅必更大，堂姑父还没有出现，晚辈怎能先举筷？

家荣了解我的心意了，于是解释着：

“老太爷在楼上吃饭。”

“啊？”我有点奇怪，却不便发问。只有说：“还有大表哥二表哥他们呢？”

“大哥好像不在家。大嫂马上来。”家荣对身后侍候的佣人说：“再去请请大少奶奶。”

“我去！”根根跳下坐位跑开了。

家荣喊着根根，根根却不听，边跑边连声喊着“大妈妈”，家荣回头又接着对我解释：

“士华在厂里忙，刚才打电话回来。”

所谓的厂，是大药厂。爸爸也说过姑父近年来已把药厂交给儿子掌管。听家荣的口气，是士华在掌管。依照传统，父亲多半授业于长子，那么士云在作什么呢？我这样想着，虽然不知道大表哥的情形，却已看到他的太太。

大表嫂走进餐厅的时候，我有点发怔。是心里发怔，表

面上我很礼貌地站了起来。以前我没有见过大表嫂，只仿佛听过她是药厂的职员，说得再难听一点，是一个女工。对于这些，我倒没有介意，英雄不论出身高低，据说堂姑父也不是科班出身，最初还在一家药房作伙计。只是我没有想到大表嫂会这样美丽。

按照一般美丽的标准而论，大表嫂的相貌也许不算惊人。但在我眼里却特别不同，首先我自己长得很平庸，如果有人批评我们李家没有漂亮女孩，这话也不算过份，我的两个妹妹都是低鼻梁，小眼睛。连李家荣也属于中等。而大表嫂则不同了，她给人的第一个印象就是全身长得很均匀，不像家荣那样，人虽不胖，却没有腰身，粗粗扁扁的，和她的小小面孔与小小五官很不相称。大表嫂的脸长长的，却不失丰润，眉毛又细又弯，眼睛是大大的丹凤眼，如果要苛求，她的左眉上端长了一颗好大的黑痣，给洁白的皮肤多少增加了一点瑕疵。

“大嫂，这是家文。”

大表嫂向我点点头，笑了，也许是皮肤太白的关系，我注意到她的整齐的牙齿有点发黄。我也注意到她的右面颊有一个好大的酒窝。

“请坐，别客气。”

开口时，我发现她的声音很低，轻轻的，好像没有力气。她的动作也慢吞吞的。

“就在等你吃饭呢！”家荣加重语气，望见她坐下，才问：“大哥不回来吃晚饭了？”

大表嫂摇摇头，淡淡的说了句：

“有应酬。”

“你们不是一块出去的?”

“没有，我先走一步。美兰打电话来说，我妈不舒服，所以一吃过午饭，我就走了。”

“要紧吗？老太太的病。”家荣把眼睛睁得圆圆的，表示着关心。

“气喘就是这么回事，犯起来很难过。我又不是医生，我回去有什么用？”

我暗暗有点失望，并且减低我对大表嫂的好印象，我觉得她万不该用这语气谈论自己的妈妈。

“可是你到底很孝顺，”家荣提高声音说：“陪老太太陪到现在才回来。”

大表嫂没有理会家荣的赞美，立刻问了声：

“士玲呢？”

由于问题很突然，好像故意躲避同一个话题。

“谁知道？人家早都放学了，就她不肯回家。”

“士玲姐在哪个学校？”

“育兴中学，”家荣对我说：“你大概听都没有听说过。”

“小姑娘留级生！”根根跪在椅子上，笑嘻嘻地露出虫蛀的门牙说。

我见根根把饭弄得到处都是，心里好不习惯。在家里，弟弟妹妹们从不敢这样放肆，即使爸妈不管，我当大姐的也要拿出尊严。初来吕府，我自然不便干涉根根，只觉得家荣的脾气太好，太放纵孩子了。

“士玲不念书，真让人伤脑筋，一般大的年纪，你进了大学，她还在读高一，怎么得了呀！”

“以后家文可以教教她。”大表嫂这样建议，语气仍是淡

淡的。

“我也想到了，家文和士玲住在一起，可以给士玲作作好榜样。真的，她的代数几何你都可以教教她，也免得她不会的时候来问我们，把我们问倒。”家荣说到这里，立刻又补充着：“我们以前学的，早忘了。”

家荣的补充实在多此一举，我对她的尊敬，只为了她的精明能干，而不是为了她的学历。我明明知道她仅初中毕业。爸爸说的。

“士玲年纪还小，总在外面不回家不好，应该多注意注意她。”

家荣听了笑着说，可以看出来那是不愉快的笑：

“长嫂若母，管士玲是你这作大嫂的事。”

大表嫂也笑着，那是带着哀愁的笑：

“我这大嫂是个饭桶，什么都不懂。妈没有去世以前就这么说过，要我常常跟你学。”

“妈送给我一顶高帽子戴，这么多年我都摘不下来。”家荣向我夸张地叹息着说：“管一个家，顾到上上下下，可真不简单呀！”

我点点头。我很同情家荣的处境。从一进门，我已感到吕家的气派真够大的，管理起来实在不容易。

“家荣姐能者多劳。”我趁机赞美了一句。

“别再给我高帽子戴了！我倒希望像大嫂一样，悠悠闲闲什么都不管。”

“闲也有闲的苦恼，”带着哀愁的笑容重新显现于大表嫂脸上：“一天过一天，真不知道做些什么好！”

“大嫂也真不知足！”家荣笑着对我说：“她要是不出去，

就躺在床上看小说，谁也没有她的日子好过。”

“啊？大表嫂对文艺有兴趣？”

“我倒不懂什么文艺，反正看闲书消遣就是。”

“家文是学文学的，三句话不离本行。”家荣对大表嫂说罢，又面向我：“大嫂房里的书很多，你如果要看，可以问她借。”

2

饭后，我跟随着大表嫂向她房里走，心里在暗暗庆贺，注册以后还有几天才正式上课，正发愁时间不知如何打发，能找几本书看，实在理想不过！

在家里，爸妈就骂我是书呆子，无论功课多忙，我都要从图书馆借来种种名著，阅读是我最大的兴趣，也是唯一的消遣。我的藏书虽然不多，但都是我节省下有限的零用钱购买的。我的同学们，家家比我富有，零用钱比我多，但是他们宁可吃掉，或者看电影用掉，绝对不肯为买书消耗。现在遇见一个肯买书的人，真像遇见了知音。

大表嫂的房间也在楼下。楼下除了客厅和餐厅以外，士玲和我住在左边，大表嫂住在右边。

大表嫂住的是两个相连的房间，中间隔了一道拉门，拉门开着，里面卧室的灯火柔暗，粉红色的床铺乱乱的，配合着女主人的慵懒，给人一种香艳之感。大表嫂发觉我注意的目标，走过去很自然地把门拉上，并且自我解嘲地对我说：

“房里乱糟糟的，别见笑。我这人懒，不像家荣那样有条有理。她的房间一尘不染，你有没有参观过？”